

证券代码：874071

证券简称：英轩实业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山东英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的概述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总股本 487,709,21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00 元（含税），合计分配未分配利润总额 390,167,375.20 元。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实施完毕。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专字(2026)3700012 号《关于山东英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公司对以前年度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追溯调整，前述调整导致 2023 年末分配利润出现调减，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由 391,173,647.95 元调整为 334,185,228.66 元。因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导致公司上述利润分配存在超额分配情形，公司超额分配的利润金额为 55,982,146.54 元。

因上述权益分派均已完成，公司不再要求当时参与分配的股东返还超额分配的利润，并对超额分配的利润以公司日后实现的净利润来进行弥补。

根据《山东英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财务报表和附注》，2024 年公司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为 39,066 万元。根据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情况，公司拟确认并同意以 2024 年度实现的利润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前述超额分配的利润已经在 2024 年度实现的利润中得到足额弥补。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的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的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监事会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东英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山东英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英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